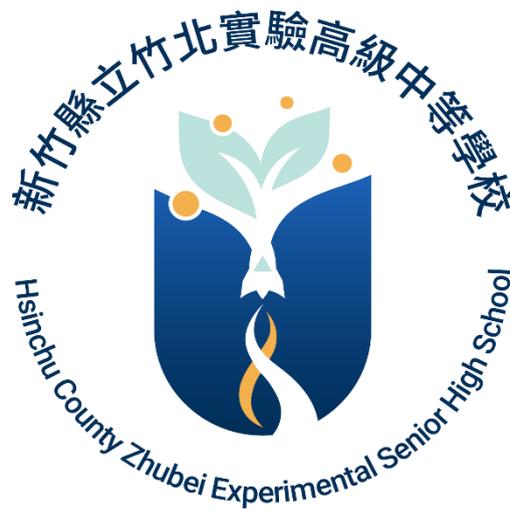


新竹縣政府教育局 115 年 3 月 9 日教學字第 1157707649 號函核定實施

# 新竹縣立竹北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 115 學年度第 1 次正式教師甄選簡章



主辦單位：新竹縣立竹北實驗高級中等學校籌備處

籌備處地址：302 新竹縣竹北市智慧一路 101 號

籌備處電話：(03) 656-1113 轉 501、502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9      日

I took the one less traveled by,  
And that has made all the difference.

—— Robert Frost

我踏上了那條少有人走的路，  
那一刻起，便定義了我獨一無二的旅程。

在 VUCA 的時代，世界把答案藏得更深，卻把選擇推到更近。對教育而言，真正的關鍵不只在於「學生能不能更快抵達標準答案」，更在於師生能不能一起在迷霧裡辨認方向、在不確定中仍願意前進。在「濫訴凌駕教學專業」與「大缺師困境」並存的現場，我們更清楚：一所真正以學習者為中心的學校，不能以教師的耗損為代價；學生很重要，教師也同樣重要。竹北實中（U-School）因此誕生——我們想打造一所讓學生被看見、也讓教師被支持的學校：把學習帶回生命、帶向未來，也為教學帶回專業與尊嚴。

在這裡，教與學都不是被安排好的路線，而是一段共同成長的英雄旅程。FOUR Ü = FOR YOU，不只是對學生的承諾，也是對教師的邀請：我們相信每位老師都有獨特的節奏與天賦——您可以用哲學思考與經典閱讀，帶領學生練習深問與思辨；用方法學與 Tri-PBL 探究實作，把好奇心轉化為可落實的方案與作品；在部落書院的混齡社群中，和學生一起學會合作、傾聽、承擔、自我覺察與社會連結；並陪伴學生以畢業專題，為三年的成長寫下能被世界看見的故事。

我們重視扎實學力，也同樣重視教師能否成為被信任的引導者、被支持的協作者、被成就的專業者：願意教、知道怎麼教、也願意持續學與共創。我們期待建立一個「彼此撐住」的團隊文化——讓新創的壓力不只落在個人，而能化為彼此支援的力量。若您也期待在一所把師生都放在核心的位置、願意一起把理想做成現場的學校工作，誠摯邀請您加入我們，成為竹北實中的第一屆創校夥伴，共同創造無限可能。

**我們不僅是尋覓教育夥伴，更是召喚志同道合的共同創辦人！**

**新竹縣立竹北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U-School)**  
**115 學年度第 1 次正式教師甄選 | 重要日期一覽表**

公告簡章	115/03/09 (一) 起
初試報名/繳費	115/03/17 (二) 00:00 - 115/04/07 (二) 15:00 本校報名系統將於截止時限屆滿時準時關閉。為維護您的報名權益，建請避開最後尖峰時段並提前完成程序，以免因瞬間網路負載過重，導致無法順利提交報名資料。
應考服務申請	115/04/08 (三) 17:00 前 (如需身心障礙應考服務)
列印准考證	115/04/09 (四) 00:00 - 115/04/10 (五) 23:59
初試 (勝利國中)	115/04/11 (六) 13:30 - 15:00 筆試 15:20 - 17:00 教案書寫
初試成績公告	115/04/14 (二) 17:00 後 (報名系統查詢)
初試成績複查	115/04/15 (三) 09:00 - 12:00
公告進複試名單	115/04/15 (三) 17:00 後
複試報名/繳費	115/04/16 (四) 00:00 - 115/04/28 (二) 15:00
複試資料上傳	截止前須完成：複試導入式自傳+非同步課程影片並檢附網址 (逾期視同放棄且不退費)
複試 (文興國中)	115/05/02 (六) 或 115/05/03 (日) (請預留兩天應試；正式考程以公告為主)
複試成績公告	115/05/06 (三) 12:00 後
複試成績複查	115/05/06 (三) 14:00 - 17:00
公告錄取名單	115/05/08 (五) 17:00 後
正取報到	115/05/11 (一) 09:00 - 115/05/12 (二) 16:00 前
重要提醒	初試教案書寫可自備載具上網查資料 (含使用 AI)，但現場不供網路與電源，請自備行動網路與行動電源。
公告查詢入口網站	本校： <a href="https://uschool.hcc.edu.tw/">https://uschool.hcc.edu.tw/</a> (教師專區/教師甄選) 選聘網： <a href="https://personnel.k12ea.gov.tw/tsn/">https://personnel.k12ea.gov.tw/tsn/</a>
備註	※ 以上日期以本校官網最新公告與報名系統為準。

## 新竹縣立竹北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115 學年度第 1 次正式教師甄選 重要日程表

辦理項目	辦理期程	地點、摘要說明
公告簡章	115 年 3 月 9 日 (星期一) 起	簡章公告於 <a href="#">本校網站</a> 、 <a href="#">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選聘網</a> 。
【初試】 網路報名及繳費	115 年 3 月 17 日 (星期二) 00 時 00 分至 115 年 4 月 7 日 (星期二) 15 時 00 分	應考教師請參加辦學說明會或於線上觀看相關辦學理念。 採線上報名，請仔細核對上傳資料，確認系統狀態變更為『已報名』，如有遺漏不另行通知。 報名費用 800 元請於報名網站列印繳費單於期限內繳交。
【初試】 列印准考證	115 年 4 月 9 日 (星期四) 00 時 00 分至 115 年 4 月 10 日 (星期五) 23 時 59 分	依時程完成繳費者，自行至 <a href="#">新竹縣立竹北實驗高級中等學校甄選報名系統</a> 列印准考證。
【初試】 初試考試	115 年 4 月 11 日 (星期六) 13 時 30 分至 17 時 00 分	請至本校網站查詢初試試場及注意事項。應試時請攜帶「准考證」及「國民身分證」(或附有照片足資證明身分之駕照或健保卡)正本應考以供查驗
【初試】 初試成績公告	115 年 4 月 14 日 (星期二) 17 時 00 分後	初試成績一律於報名系統查詢，不另寄發成績單。
【初試】 初試複查時間	115 年 4 月 15 日 (星期三) 09 時 00 分至 12 時 00 分	成績複查請檢附身分證親自向本校以書面方式(附件 8)提出申請，並以一次為限；並不得要求重新評閱、提供參考答案、閱覽或複印試卷。亦不得要求告知甄選委員之姓名或其他有關資料。
【初試】 公告初試錄取名單	115 年 4 月 15 日 (星期三) 17 時 00 分後	公告於本校網站。

辦理項目	辦理期程	地點、摘要說明
【複試】 複試報名及繳費	115年4月16日(星期四) 00時00分至115年4月28日 (星期二)15時00分	採線上報名，請仔細核對上傳資料，確認系統狀態變更為『已報名』，如有遺漏不另行通知。 面試甄試費用1,200元請於報名網站列印繳費單於期限內繳交。
【複試】 複試考試	115年5月2日(星期六) 或 115年5月3日(星期日)	請至本校網站查詢複試試場及注意事項。 當日報到後，依抽籤序號進行複試，請先預留二天時間應試。 應試時請攜帶「准考證」、「最高學歷證明」、「合格教師證書」及「國民身分證」(或附有照片足資證明身分之駕照或健保卡)正本及影本應考以供查驗。
【複試】 複試成績公告	115年5月6日(星期三) 12時00分後	複試成績一律於報名系統查詢，不另寄發成績單。
【複試】 複試複查時間	115年5月6日(星期三) 14時00分至17時00分	成績複查請檢附身分證親自向本校以書面方式(附件8)提出申請，並以一次為限；並不得要求重新評閱、提供參考答案、閱覽或複印試卷。亦不得要求告知甄選委員之姓名或其他有關資料。
【複試】 公告複試錄取名單	115年5月8日(星期五) 17時00分	公告於本校網站。
正取教師報到	115年5月11日(星期一) 09時00分起至115年5月 12日(星期二)16時00分前	正取人員需親自持相關學歷證件正本，於規定時間至本校報到，請詳見本簡章第壹拾貳條。
<p>以上相關資訊連結公告於本校網站 - 教師專區 - 教師甄選：</p> <p><a href="https://uschool.hcc.edu.tw/">https://uschool.hcc.edu.tw/</a></p>		

※轉帳繳費注意事項：

- 一、僅限金融機構自動提款機(ATM)轉帳、網路銀行或網路 ATM 轉帳，需自行負擔轉帳手續費，交易明細表請務必留存並確認繳費完成。
- 二、恕不接受行動支付及電子支付(例如 Line Pay、Apple Pay、Google Pay、街口支付、台灣 Pay、iCash Pay、悠遊付、Pi 錢包等)、不接受銀行臨櫃匯款(臨櫃不代收)、不接受數位帳戶轉帳(例如台新 Richard、聯邦 NewNew bank、Line bank 等)、不提供超商代繳。
- 三、逾時系統關閉，概不受理繳費；未完成繳費者，視同未完成報名程序，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異議。

# 新竹縣立竹北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115 學年度第 1 次正式教師甄選簡章

新竹縣政府教育局 115 年 3 月 9 日教學字第 1157707649 號函核定實施

## 壹、依據

「教育人員任用條例暨施行細則」、「師資培育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甄選作業要點」、「新竹縣立竹北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U-School 實驗教育計畫」及本校教師遴選會委員會決議等相關規定。

## 貳、辦學目標

竹北實中 (U-School) 以「跨域優創、智啟未來」為核心教育理念，深信教育不僅是知識傳遞，更是由師生共同發起的探索與創造之旅。學校以 FOUR U = FOR YOU 為設計原則，從「全球視野 (Universal Vision)」、「跨域共創 (Unified Innovation)」、「無界學習 (Unbound Learning)」到「發揮潛能 (Unleashed Potential)」，支持學生依興趣與目標建構個人課程地圖，發展面對不確定未來的韌性、應變力與行動力。課程規劃以五大主軸推進：哲學思考、身心發展、文化學習、方法學暨 Tri-PBL 探究實作、畢業專題；並以學科知識、多元選修與個別發展課程作為彈性延伸，實踐個別化深度學習。同時，學校以獨特的「部落書院」運作為校園生活核心：由教師擔任部落長老或書院院長，帶領學生進行混齡跨年級的團體互動與共同任務，高年級在任務中引導低年級，在師生共擬的挑戰情境中協作解題，讓學習在真實社群裡發生，並在日常生活中培養領導力、團隊合作與跨域溝通能力。透過數位工具與校內外資源的整合，打破傳統課堂時間、空間與資源限制，並以部落書院的混齡社群生活促進人際互動，最終培育能跨域協作、創造新價值的未來引領者。

在「跨域優創、智啟未來」的教育理念下，本校以「師生共創」為核心，形塑鼓勵對話思考、探究實作與多元發展的生成型／成長型學校文化。

- 一、 **發揮潛能**：落實因材施教，透過彈性課程架構、多元選修與「個別發展課程」，支持學生依志趣與目標建構個人課程地圖，讓每位學生都能展現獨特優勢與天賦。
- 二、 **身心合一 × 社群支持**：以 SEL 與健康體能為基礎，打造安全安心、促進自我覺察與人際互動的學習環境；並透過「部落與書院制度」進行混齡跨年級團體生活，在真實社群中培養責任感、同儕支持與領導力。
- 三、 **生成型學習歷程**：教育被視為師生共同發起的探索與創造之旅，學校以對話、辯證與深問（對話思考）、PBL 與探究實作等方式，支持學生在真實情境中不斷迭代作品與學習歷程，形成專屬且可持續生成的成長軌跡。
- 四、 **全球視野 × 移動力**：以 FOUR U 中的「全球視野」為目標，與國際教育資源接軌，導入國際課程理念與線上 AP 先修課程，並運用數位工具進行跨國線上同步／非同步學習，培養學生的全球視野與移動力，站上世界舞台。
- 五、 **跨域教師**：教師角色重新定義為與學生並肩的探險者與合作者，透過教師專業成長社群（省思對話、關注學習、協同合作、實踐創新）共同研發跨域課程、支持學生個別化路徑，形塑師生共創的校園專業文化。

### 參、本校教師應具特質與責任

依據本校特色與實驗教育計畫，U-School 所需要的教師，不只是學科知識的傳遞者，更是「課程共創者」與「學生生命旅程的陪伴者」。在這裡，教師的專業不只展現在課堂上，更展現在：能把知識轉化為真實任務、能與團隊共同備課協作、能以評量證據支持學生精進、並能在日常中陪伴學生長出方向與韌性。

#### 一、 教師應具特質：

U-School 的教師，不只是知識傳遞者，更是能與學生與夥伴共同創造學習的專業實踐者。我們期待的教師，兼具三種角色：

##### （一） 研發家 | 課程轉化與證據導向

能將學科知識轉化為可探究、可實作、可產出的學習任務與課程模組；並運用形成性評量、作品集與公開發表，建立清晰規準，支持學生持續修正與精進。

##### （二） 協作家 | 跨域共備與品質共創

能與不同領域教師共備共授、協同評量，發展共同語言與教學節奏；同時連結在地議題與真實情境，拓展學生面向世界的理解與行動力。

### (三) 引導家 | 以學生為主體的學習陪伴

理解學生差異與選擇，能陪伴學生規劃、調整並完成個人化學習計畫，讓每位學生在適性路徑中累積能力、形成自我定位與影響力。

#### 二、教師工作責任與校務運作：

本校課程之教學教材、教學資源與學習活動，採教師專業設計與團隊共創為原則。教師工作除依教師法等相關規範外，並應遵守下列事項：

- (一) 配合學校課程規劃，依課程屬性設計合宜之學習型態（含實體、線上同步、非同步等必要安排），以支援學生不同學習節奏。
- (二) 參與校訂必修與跨域課程之共同備課、協同教學、觀課對談與專業精進，並持續提升跨域課程設計能力。
- (三) 協助學生進行個人化學習計畫之規劃與修正，並提供選課、專題與學習路徑之諮詢建議。
- (四) 指導學生跨域專題、作品集與公開發表等學習成果，協助學生形成可被檢視與回饋的學習證據。
- (五) 教師皆有擔任「成長導師」或「學習規劃教師」之義務，並依本校學習共同體運作，擔任「部落書院長老」角色之一：在日常節奏中陪伴學生學習、生活與生涯探索，形成穩定的支持關係。
- (六) 因應本校為新設實驗學校且採行政扁平化運作，教師除教學職責外，均需兼任行政或支援校務推動相關工作（如課程發展、招生、跨界合作、教育參訪、國際交流、親職溝通等），共同完成創校及實驗未來教育模式等任務。
- (七) 為確保「共同備課、協同教學、導師陪伴與學習支持」能穩定運作，本校教師採全時上下班制度：其目的在於建立可被信任的團隊節奏與共同在場，確保學生在校期間能獲得即時支持、教師能有固定共備與協作時段、並能以導師／部落書院長老的角色持續陪伴學生學習成長；本制度並非以行政管控為目的，而是以支持學生與支持教師專業協作為核心。

## 肆、甄選科別及名額

領域別	正取名額	參加複試名額	備取名額
語文領域 (含國文/英文二科)	3	語文、數理領域：以正取名額 6 倍為原則（不足則以 4 倍進入複試）； 社會、科技、健體領域：以正取名額 8 倍為原則（不足則以 4 倍進入複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備取名額以達錄取標準者擇優錄取若干名，名額由本校教師遴選委員會決議之，以補足當次缺額為限。</li> <li>校方得視備取教師意願，建立本校代理代課教師候用名冊之人才資料庫。依本學年度需代理科目，提請教師遴選委員會審查通過後聘任之。</li> </ol>
數理領域 (含數學/物理/化學/生物/地球科學等科)	3		
社會領域 (含公民與社會/地理/歷史等科)	2		
科技領域 (含資訊科技一科)	1		
健體領域 (含體育/健康與護理二科)	1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如複試總成績或個別面試未達 80 分者，不予錄取。</li> <li>甄選錄取者，需兼任成長導師、學習規劃教師、部落書院長老或行政職務工作，並須指導各科教學活動與競賽。</li> <li>授課內容除學科課程外，需兼授校訂跨域協同課程。</li> <li>具雙語授課能力 / 多領域學程 / 多科教師證尤佳。</li> <li>具本土語言、特殊教育相關證照尤佳。</li> </ol>			

## 伍、公告簡章

- 日期：115 年 3 月 9 日（星期一）起。
- 方式：
  - 本校網站 <https://uschool.hcc.edu.tw/> 教師專區/教師甄選。
  - 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選聘網  
<https://personnel.k12ea.gov.tw/tsn/>

## 陸、報名資格

- 符合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13 條各款資格者。

- 二、 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大陸地區人民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者，需在臺灣地區設籍至複試資格審查前 1 日已滿 10 年），且未達「公立學校教職員退休資遣撫卹條例」規定之屆齡退休條件，且無教師法第 19 條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第 33 條規定情事者，始得報考。
- 三、 具有中等學校各該科合格教師資格尚在有效期間者。
- 四、 未有教師法第 14 條第 1 項各款情事之一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33 條各款情事之一者。
- 五、 另外報考者如為下列之一身分者，並應符合各該項條件：
  - （一） 現職教師：應試教師經錄取，到學校報到後，若未能取得原服務單位離職證明書，則取消錄取資格。
  - （二） 實習教師及實習學生於辦中等學校教師證書期間報名，應檢附教師資格檢定考試及格證明暨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中等學校階段加附專門課程科目認定證明書）；並應檢具 115 年 7 月 31 日（星期五）前能取得合格教師證書之切結書（附件 4），始可報名；俟取得中等學校教師證書後，始得聘任。
  - （三） 115 年度請加科登記並報名該科甄選者，未能於報名時取得加科登記教師證，得檢附請加科登記相關證明文件（師資培育大學發給之中等學校教師任教專門課程科目認定證明書或刻正進修該學分之證明）暨「加科登記未能取得證明切結書」報名參加教師甄選（附件 5），若無法於 115 年 7 月 31 日（星期五）前取得加科登記教師證書，須無條件放棄正式教師錄取資格。
  - （四） 合格偏遠或特殊地區教師，須依當年甄選簡章（含外縣市）規定，於偏遠地區服務期滿，並取得報考甄選學科一般地區合格教師證書。
  - （五） 凡持國外學歷證件者，需繳驗駐外館處驗證學歷屬實之證件（含中譯本）及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認定學分之證明、修畢中等學校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報考者應檢具切結書（附件 4）始得報名。

附註 1：

凡未符合報名資格而報名者，如涉及刑責應自負法律責任，如於報名時未及時發現或持偽造證明文件，於錄取聘任後亦應無條件取消錄取資格或解聘之，並追究當事人相關法律責任。

附註 2：

報考者如因教師甄選資格、應備條件或相關證明文件，經本校認定不符合本甄選簡章規定，致

未予受理報名或影響甄選結果者，倘認為該認定或處理有違法或不當，得依《教師法》及《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組織及評議準則》等相關規定，自接獲通知或知悉之次日起 30 日內，以書面提出申訴。

## 柒、報名方式：分初試及複試二階段收費。

### 一、初試：

- (一) 報名流程：採網路報名，請至本校網站 (<https://uschool.hcc.edu.tw>) /教師專區/教師甄選之報名系統登錄報名、完成繳費並於規定時間列印准考證，始完成初試報名。
- (二) 報名及繳費時間：115 年 3 月 17 日 (星期二) 00:00 起至 115 年 4 月 7 日 (星期二) 15:00 止，逾時不受理。
- (三) 報名費用：新臺幣 800 元整 (轉帳之手續費自行另付)。轉帳銀行別：004 臺灣銀行。請應考人員注意，若逾時轉帳繳費，則無法完成報名。
- (四) 報名表件：報名表格式如附件 1，請依初試報名系統要求依序填入報考科別、姓名……等各項個人資料。由系統產出報名表，無須繳交紙本報名表。系統報名資料送出前，請務必再三確認個人資料、各類證件與證明之正確性。系統報名資料既經送出，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
- (五) 應考人員若同時具有多項學科教師證，僅能擇一科目報名及參加甄試。本次甄選既經報名，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費。重複繳費者亦不得要求退費。
- (六) 列印准考證：完成繳費後，請於 115 年 4 月 9 日 (星期四) 00:00 至 115 年 4 月 10 日 (星期五) 23:59 止自行於本校網站/教師專區/教師甄選/報名系統列印。
- (七) 身心障礙應考人得視需要填寫「身心障礙應考人服務申請表」(附件 9)，於 115 年 4 月 8 日 (星期三) 17:00 前併同身心障礙證明文件 (須檢附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影本則應親自簽名、並註記與正本相符) 掃描傳送至本校教務處電子信箱 [hcc2882@gmail.com](mailto:hcc2882@gmail.com)，並來電確認 (03- 656-1113 分機 502)；實際服務方式經本校視其個別情形審核通過後提供。

### 二、複試：

- (一) 報名流程：採網路報名，複試名單公告後，參加複試人員請至本校網站

- (<https://uschool.hcc.edu.tw>) 教師專區/教師甄選，依指示完成複試所需文件上傳作業及複試繳費。
- (二) 報名及繳費時間：115 年 4 月 16 日 (星期四) 00:00 至 115 年 4 月 28 日 (星期二) 15:00 止，逾時不受理。
- (三) 複試費用：新臺幣 1,200 元 (轉帳之手續費自行另付)。轉帳銀行別：004 臺灣銀行。請應考人員注意，若逾時轉帳繳費，則無法完成報名。
- (四) 報名方式：應考人員請依複試報名系統，依系統欄位指示填入相關資料並上傳資料。系統報名資料送出前，請務必再三確認個人資料、各類證件 (國民身分證、合格教師證書及最高學歷證明) 與證明之正確性。系統報名資料既經送出，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並於複試當天審查相關證明文件之正本，證明文件詳如審查證件一覽表及附錄四複試資格審查文件說明。
- (五) 下列兩項為必須上傳資料 (未於複試報名截止前完成者，視同放棄複試資格，並不予退費)：
1. 複試導入式自傳。(附件 3)
  2. 錄製非同步課程影片：考生應於報名截止日期前完成非同步課程影片錄製，並提供影片網址於複試報名網站系統指定欄位。影片相關規範如下，不符合規範者，視同未繳交課程影片，該項目以零分計算。
    - (1) 影片情境規範：影片應符合非同步課程使用情境，包含
      - A. 影片中應只包含教師講授及教學媒材。
      - B. 影片為教師單方進行之教學活動，無法與學生即時互動。
    - (2) 課程內容規範：
      - A. 各科主題指定如附錄一 (p.19-p.22)，應呈現報名科別之 108 課綱部定必修或加深加廣選修學習內容。
      - B. 課程進行時，教師僅可使用平板或電腦進行課程活動及影片錄製，不得使用實體黑板或紙張。
    - (3) 影片形式規範：影片時長限制為 10 分 00 秒至 15 分 00 秒；影片請上傳至 Youtube 平台，並確認取得網址之不特定第三人可觀看影片。影片時長以網頁播放器顯示為準。
      - A. 錄製方式例示：應使用簡報軟體、線上會議室或螢幕錄影軟體錄製，包含但不限於使用 PowerPoint、canva、keynote、CyberLink U Meeting、Microsoft Teams、WebEx、Adobe Connect、Google

Meet、Jitsi Meet 之服務。

B. 片頭、片尾分別不得超過 3 秒。

C. 除片頭與片尾，影片應全程呈現教師本人親自講解之面部動態影像畫面。

(4) 不列入規範與評分事項：

A. 影片是否有字幕、轉場、過場、特效、背景音樂、與課程內容無關之字圖卡。

B. 影片是否剪輯。

## 捌、甄選方式及注意事項

一、本校教師甄選採初試與複試二階段辦理。依初試成績高低選出進入複試者，初試最低錄取分數如有同分，或經請複查後成績達最低參加複試分數者，得增額錄取參加複試。初試成績不列入複試成績計算。

二、初試：

(一) 筆試：以學科知識、教學轉化型學科題及情境論題方式進行，請攜帶藍色或黑色墨水的筆應試。英文科以英文作答，其他科以中文作答。

(二) 教案書寫：可使用個人載具上網查詢參考資料（包含使用 AI 工具）並以紙筆書寫題目要求之教案。應試者須自行準備以下項目：

1. 筆電或載具（可查詢相關資料）

2. 自備連線網路（現場不提供相關網路資源）

3. 當日於考試期間，現場並無供應電源使用，請考生自行評估電量或自備行動電源。

4. 教案作品繳交方式為紙筆書寫，請攜帶藍色或黑色墨水的筆應試。一律以中文作答。

三、複試：

(一) 非同步課程影片：相關規範詳見簡章第柒條之二及附錄一（複試非同步影片各科主題及影片格式規定），於報名指定時間上傳。

(二) 教育晤談：以教育理念、學科專業能力、表達能力等項綜合評定；晤談時得檢附個人各項研究、著作、專長證照、參加競賽及指導學生得獎等資料文件供委員參考。

(三) 個別面試：著重審查應試者於實驗教育情境之判斷與應對、將本校理念轉化為課

程實作（含個人化學習計畫與一生一課表）、學生支持與家校溝通，以及跨域共備協作與校務共創之能力與意願。

（四）實作：科技領域進行資訊實作測驗。

四、甄選成績配分比例及錄取標準：

甄選類別	甄選方式、項目		配分比例	最低錄取分數
語文領域 數理領域 社會領域 健體領域	初試	筆試	50 %	初試成績依高低順序擇優 進入複試，初試成績相同致 超出初試錄取名額時，得增 額錄取。
		教案書寫	50 %	
	複試	非同步課程影片	20 %	-
		教育晤談	40 %	-
		個別面試	40 %	<b>80 分</b>
科技領域	初試	筆試	50 %	初試成績依高低順序擇優 進入複試，初試成績相同致 超出初試錄取名額時，得增 額錄取。
		教案書寫	50 %	
	複試	非同步課程影片	20 %	-
		教育晤談	30 %	-
		個別面試	30 %	<b>80 分</b>
	實作	20 %	-	
複試總成績或複試個別面試該項成績未達 80 分者，不予錄取。				

#### 玖、甄試時間、地點、榜示

※ 初試應試時請攜帶「准考證」及「國民身分證」（或附有照片足資證明身分之駕照或健保卡）正本應考以供查驗；複試應試時請攜帶「准考證」、「國民身分證」（或附有照片足資證明身分之駕照或健保卡）、「最高學歷證明」及「合格教師證書」正本及影本應考以供查驗。

一、初試：115 年 4 月 11 日（星期六）

（一）時間：13：30 至 15：00 筆試（90 分鐘）

15：20 至 17：00 教案書寫（100 分鐘）

(二) 報到地點：新竹縣立勝利國民中學（新竹縣竹北市智慧一路 101 號）

(三) 成績公告：115 年 4 月 14 日（星期二）17：00 後

(四) 公告初試錄取名單：115 年 4 月 15 日（星期三）17：00 後

二、 複試：請先預留兩天時間應試，正式考程及科別安排屆時以公告為主。

(一) 預計時間

(1) 語文、數理領域：115 年 5 月 2 日（星期六）

(2) 社會、健體、科技領域：115 年 5 月 3 日（星期日）

(二) 報到地點：新竹縣立文興國民中學（新竹縣竹北市興隆路五段 461 號）

(三) 成績公告：115 年 5 月 6 日（星期三）12：00 後

(四) 公告複試錄取名單：115 年 5 月 8 日（星期五）17：00 後

## 壹拾、 錄取方式

一、 甄選錄取名額由教師遴選委員會按公告缺額錄取之，如複試總成績或複試「個別面試」該項成績未達 80 分者，則不予錄取，並得不足額錄取。

二、 甄選同分時，依下列順序先錄取：

(一) 身心障礙人士。

(二) 原住民。

(三) 修習特殊教育 3 學分以上或修習特殊教育 54 小時以上者。

(四) 修畢修畢輔導知能 3 學分，或 2 學分加研習時數 18 小時，或 1 學分加研習時數 36 小時，或研習時數 54 小時者。

(五) 參與教育部/局/處辦理之資訊科技研習時數 18 小時以上者。

(六) 具有通過英文能力檢定（參考 CEFR 架構對照表，達 B2 標準以上）證書者。

(七) 本土語文檢定證書（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原住民族語文高級以上合格證書、客家委員會辦理客家語文中高級以上合格證書、教育部或授權機構辦理閩南語文中高級以上合格證書等）。

(八) 教育部校園性別事件調查或行為人輔導教育人員初階/進階/高階訓練通過。

(九) 上述條件皆相同時，依照【教育晤談】成績高低依序錄取。

## 壹拾壹、 成績複查

一、 初試複查時間：115 年 4 月 15 日（星期三）09：00 至 12：00。

- 二、 複試複查時間：115 年 5 月 6 日（星期三）14：00 至 17：00。
- 三、 成績複查請檢附准考證、身分證及複查手續費新臺幣 100 元整，親自向本校籌備處（新竹縣竹北市智慧一路 101 號）以書面方式（附件 8）提出申請，且以一次為限；並不得要求重新評閱、提供參考答案、閱覽或複印試卷。亦不得要求告知甄選委員之姓名或其他有關資料。

#### 壹拾貳、 錄取人員報到時間、地點

- 一、 錄取人員請於 115 年 5 月 11 日（星期一）09：00 起至 115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6：00 前攜帶全部學經歷有關證件正（影）本（正本驗畢發還），並繳交公立醫院體格檢查表（得事後補件）至人事室報到，逾期以棄權論，由備取人員依序遞，當事人不得異議。
  - （一） 報到後，請依學校後續規劃，參與新進教師培力研習及共識共備會議等活動。
  - （二） 以上報到時間為工作日。

壹拾參、 本簡章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及本校教師遴選委員會決議辦理之；如有補充事項，將公告於本校網站。

#### 壹拾肆、 申訴方式

- 一、 申訴專線：（03）656-1113 分機 651
- 二、 申訴信箱：[hs483880@sl.jh.hcc.edu.tw](mailto:hs483880@sl.jh.hcc.edu.tw)（本校籌備期間，申訴案件暫由本校兼任人事主任代收，收件後由本校依程序辦理。）
- 三、 相關申訴皆請具名提出，資料不詳者一律不予受理。

## 壹拾伍、 附則

- 一、 本簡章未盡事宜，悉依教育部 112 年 02 月 03 日公告之「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甄選作業要點」辦理。
- 二、 凡經錄取者，不得拒絕學校所安排之兼任職務，如成長導師、行政工作及協助校務工作，並參與行動研究及教學輔導、製作教學網頁及多媒體教材、發表教學創新設計……等。
- 三、 凡持國外學歷，須檢具駐外單位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歷年成績證明文件、境管局證明出境記錄（學士至少滿 36 個月、碩士至少滿 8 個月、博士 16 個月以上之出境記錄）。
- 四、 應屆實習期滿取得合格教師資格之公費教師，如有意參加甄選，應主動切結於錄取後賠償公費，並撤銷原縣市（校）分發，並於當年度 8 月 10 日前向原師資培育機構償還公費並取得證明，始予聘任。
- 五、 為兼顧參加 115 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資格檢定考試應考人於放榜後辦教師證書期間報名參加教師甄試之需要，前開應考人應檢附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或實習教師證書及當年度 7 月 31 日前能取得合格教師證書之切結書，始得錄取。
- 六、 教師甄選經公告錄取，因服法定兵役義務無法報到者，均保留錄取資格。
- 七、 現役軍人參加教師甄選經公告錄取者，仍需依規定時間報到（書面或傳真），其錄取資格始予以保留。
- 八、 繳驗之證明文件如有偽造或不實者，取消甄選及錄取資格，法律責任由應試者自行負責。
- 九、 經甄選錄取者，應繳交公立醫院體格檢查表（含最近 3 個月內胸部 X 光透視）；如體檢不合格，或患有傳染病防治條例相關規定，或其他妨害教學之傳染病，及未繳交公立醫院體格檢查合格表者，均予以取消錄取資格。
- 十、 經甄選錄取者，須同意本校依「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報到查訪及查閱辦法」查證，如經查證登記為性侵害犯罪被害人者均予以註銷錄取資格。
- 十一、 報名表件所填寫之相關資料僅供教師甄選報名、實驗教育研究及教育部研訂師資培育政策之用（將提供教育部準確掌握教師甄選考試及退離之統計資料，根據每年度教師需求情形，規劃研議平衡師資供需重要政策使用）。
- 十二、 甄試當日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而致上述日程需作變更或無法辦理時，於本校網站公告，不另行通知。
- 十三、 本簡章各項通知經上網公告後，不得以通知未送達提出異議。

## 附錄一

# 複試非同步影片各科主題及影片格式規定

### 一、竹北實中課程設計說明：

非同步影片不是「拍片交作業」，而是竹北實中混成課程設計的一環：假設同一門課 2 學分 36 小時，老師擁有教學設計主導權，可依學習目標與學生狀態，彈性組合實體、線上同步、非同步、戶外踏查與成果發表，打開學習的時間與空間，讓老師教得更好、學生學得更深，也更能落實「一生一課表」與個人化學習計畫。

以地理為例：前 2 週用實體課建立核心概念與地圖技能；第 3-4 週線上同步用案例討論與即時回饋；第 5-6 週安排非同步影片任務（如：地方產業變遷、河川地形或城市熱島），學生依自己的節奏完成觀察紀錄與資料整理；第 7 週走入場域踏查，把影片中的概念帶到真實情境驗證；最後以專題海報/口頭報告呈現學習表現。（可參考圖例：）

**高一地理2學分，共36小時上課時數**

週次	排課時間	上課方式	上課地點
第一~二週	週三 5,6	實體	無界教室
第三~四週	週三 5,6	線上同步	學生自行安排
第五~六週	學生自行安排	線上非同步	學生自行安排
第七週	週六 1~8	戶外實體踏查	香山濕地
第十一週	週六日 1~8	戶外實體踏查	司馬庫斯

### 二、非同步影片格式規定（同簡章 p.12 -p.13）：

錄製非同步課程影片：考生應於報名截止日期前完成非同步課程影片錄製，並提供影片網址於複試報名網站系統指定欄位。

影片相關規範如下，不符合規範者，視同未繳交課程影片，該項目以零分計算。

- (1) 影片情境規範：影片應符合非同步課程使用情境，包含
  - A. 影片中應只包含教師講授及教學媒材。
  - B. 影片為教師單方進行之教學活動，無法與學生即時互動。
- (2) 課程內容規範：
  - A. 各領域和科目主題指定如下表，為該科別之 108 課綱部定必修或加深加廣選修學習內容。
  - B. 課程進行時，教師僅可使用平板或電腦進行課程活動及影片錄製，不得使用實體黑板或紙張。
- (3) 影片形式規範：
  - A. 影片時長限制為 10 分 00 秒至 15 分 00 秒；影片請上傳至 Youtube 平台，並確認取得網址之不特定第三人可觀看影片。影片時長以網頁播放器顯示為準。

B. 錄製方式例示：應使用簡報軟體、線上會議室或螢幕錄影軟體錄製，包含但不限於使用 PowerPoint、canva、keynote、CyberLink U Meeting、Microsoft Teams、WebEx、Adobe Connect、Google Meet、Jitsi Meet 之服務。

C. 片頭、片尾分別不得超過 3 秒。

D. 除片頭與片尾，影片應全程呈現教師本人親自講解之面部動態影像畫面。

(4) 不列入規範與評分事項：

A. 影片是否有字幕、轉場、過場、特效、背景音樂、與課程內容無關之字圖卡。

B. 影片是否剪輯。

三、各領域和科目指定主題如下：

領域	科目	題 目		
語文	國文	1	影片主題：【115 學測國寫】第一題寫作策略引導	
		2	相關課綱學習內容條目：Bc-V	
		Bc-V-1	具邏輯、客觀、理性、知識的說明，如人權公約、百科全書、制度演變等。	
		Bc-V-2	描述、列舉、因果、問題解決、比較、定義、引用、問答等寫作手法	
		◎Bc-V-3	數據、圖表、圖片、工具列等輔助說明。	
		3	對應課綱學習表現條目：	
		6-V-1	深化寫作能力，根據生活的需求撰寫各類文本。	
		6-V-3	能使用流暢、優美的文字寫作，提昇語文在生活與職場的應用能力。	
		4	附 件	
			<u>115_General Scholastic Ability Test</u> (超連結為：115 學年度大學入學考試中心國語文寫作能力測驗題目)	
	英文		1	影片主題：【龍騰第三冊第九課】 Mazu Mania: A Great Pilgrimage That Unifies the People
			2	相關課綱學習內容條目：
			Ad-V-1	高中階段所學的結構
B-V-9			有情節發展及細節描述的故事或個人經驗	
D-IV-4			藉文字線索，對客觀事實及主觀意見的分辨。	
3			對應課綱學習表現條目：	
3-V-15			能分析及判斷文章內容，了解敘述者的觀點、態度及寫作目的。	
4-V-6			能依提示寫出具有情節發展及細節描述的故事或個人經驗。	
7-V-5	能利用文本的結構特色（如轉折語、陳述次序等），增進文意理解。			
8-IV-3	能了解國內外風土民情及主要節慶習俗，並加以比較。			
數學	數學	1	影片主題：【排列組合與機率】計數原理、排列組合與古典機率	
		2	相關課綱學習內容條目：	
		n-V-4	排列組合	
		n-V-5	古典機率	
		3	對應課綱學習表現條目：	
		s-V-1	理解排列組合與機率的定義及關聯。	
		s-V-2	數運用計數原理與模型解決生活情境問題。	
s-V-3	具備邏輯推演與列舉的能力。			

物理	1	影片主題：	單狹縫繞射
	2	相關課綱學習內容條目：	
		PKa-Va-13	光有干涉與繞射的現象，其亮紋和暗紋決定於相位差。
3	對應課綱學習表現條目：		
	tr-Va-1	能運用一系列的科學證據或理論，以及類比、轉換等演繹推理方式，理解並推導自然現象的因果關係，或修正、說明自己提出的論點。	
化學	1	影片主題：	緩衝溶液或酸鹼滴定
	2	相關課綱學習內容條目：	
		CJd-Va-8	同離子效應與緩衝溶液的定義、製備及功用。
		CJd-Va-6	酸鹼滴定原理與定量分析。
	3	對應課綱學習表現條目：	
tm-Va-1		能依據科學問題自行運思或經由合作討論來建立模型，並使用例如：「比擬或抽象」的形式來描述一個系統化的科學現象。進而能分析各種模型的特性，且了解模型可隨著對科學事物複雜關係的認知增加來修正。	
pa-Va-2	能運用科學原理、思考智能、數學、統計等方法，從所得的資訊或數據，形成解釋、發現新知、獲知因果關係、理解科學問題、解決問題或是發現新的問題。		
生物	1	影片主題：	光週期對植物開花的影響
	2	相關課綱學習內容條目：	
		BDb-Va-14	植物體對環境刺激的反應
	3	對應課綱學習表現條目：	
		tr-Va-1	能運用一系列的科學證據或理論，以及類比、轉換等演繹推理方式，理解並推導自然現象的因果關係，或修正、說明自己提出的論點。
pa-Va-2		能運用科學原理、思考智能、數學、統計等方法，從所得的資訊或數據，形成解釋、發現新知、獲知因果關係、理解科學問題、解決問題或是發現新的問題。並能將自己的結果和同學的結果或其他相關的資訊比較對照，相互檢核，確認結果；如果結果不同，能進一步探究原因。	
ah-Va-2	用科學的思考模式，例如：邏輯思考、精確性、客觀性等標準，判斷日常生活中科學資訊的可信度。		
地球科學	1	影片主題：	固體地球的結構與組成
	2	相關課綱學習內容條目：	
		地球環境(F) 組成地球的物質(Fa) EFa-Vc-1	由地震波可以協助了解固體地球具有不同性質的分層。
3	對應課綱學習表現條目：		
探究能力-思考智能 (t)推理論證(r) tr-Vc-1	能運用簡單的數理演算公式及單一的科學證據或理論，理解自然科學知識或理論及其因果關係，或提出他人論點的限制，進而提出不同的論點。		

社會	歷史	1	影片主題：	第一次世界大戰的成因、過程與影響	
		2	相關課綱學習內容條目：		
			歷 Mb-V	西方與世界	
		3	對應課綱學習表現條目：		
			1a-V-1	能運用簡單的數理演算公式及單一的科學證據或理論，理解自然科學知識或理論及其因果關係，或提出他人論點的限制，進而提出不同的論點。	
			1a-V-2	說明相關歷史事件或人物在歷史發展中的重要性。	
	1b-V-3		選用及組織資料，提出合乎邏輯的因果關係與歷史解釋。		
	1c-V-3	反思並評論重要歷史事件的影響。			
	地理	1	影片主題：	北美洲地形特徵對美國氣候的影響	
		2	相關課綱學習內容條目：		
			地 Cg-V-1	美國的環境背景	
		3	對應課綱學習表現條目：		
			1a-V-1	能運用簡單的數理演算公式及單一的科學證據或理論，理解自然科學知識或理論及其因果關係，或提出他人論點的限制，進而提出不同的論點。	
			1a-V-2	釐清地理基本概念、原理原則與理論的內涵。	
	1b-V-1		運用地理基本概念、原理原則，解釋相關的地表現象。		
公民與社會	1	影片主題：	少年犯罪的法律追訴與保護機制		
	2	相關課綱學習內容條目：			
		公 Bi-V	犯罪與刑罰		
		公 Bk-V	兒童及少年的法律保障		
	3	對應課綱學習表現條目：			
		1a-V-2	釐清公民知識的核心概念。		
		1b-V-1	運用公民知識		
		1c-V-2	整合公民知識，論述自己的主張，並能提出合理的論證。		
2a-V-1		連結本土歷史經驗與他國的歷史發展，深化對史事脈絡的理解，發展全球視野。			
2c-V-2	省思歷史發展的多重面向，珍視融合多元族群、文化的社會體系及人權的價值。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1	影片主題：	健康老化的概念與實踐	
		2	相關課綱學習內容條目：		
	Aa-V-3		健康老化，高齡、長期照護與安寧照護		
	3	對應課綱學習表現條目：			
		1a-V-1	詮釋生理、心理、社會與心靈各層面健康的概念與意義。		
		1a-V-4	探究促進全人健康的創新策略、資源與規範。		
		2a-V-2	省思健康問題對個人、群體與國際間所造成的威脅感與嚴重性。		
	4b-V-4	公開進行健康倡議，有效地影響他人促進健康的信念或行動。			

體育	1	影片主題：	羽球戰術與擊球動力鍊科學分析	
	2	相關課綱學習內容條目：		
		體 Ha-V-1	網/牆性球類運動技術綜合應用及團隊綜合戰術。	
	3	對應課綱學習表現條目：		
		1d-V-1	分析各項運動技能原理。	
		2c-V-2	展現相互包容與適切的人際溝通互動之技巧。	
		3d-V-1	熟練運動技術的學習與比賽策略。	
科技	資訊科技	1	影片主題：	貪婪演算法的概念、原理與應用
		2	相關課綱學習內容條目：	
			資 A-V-4	重要演算法原理與應用－貪心演算法
			資 A-V-5	重要演算法之程式設計實作－貪心演算法
	資 A-V-6	演算法效能分析與比較		
	3	對應課綱學習表現條目：		
		運 t-V-2	能使用程式設計實現運算思維的解題方法	
		運 t-V-3	能應用運算思維評估解題方法的優劣	
※ 運 r-V-4		能發展演算法以解決運算問題		

## 附錄二

\*我們把這份附錄放在簡章最後，是希望您在報名前就有充分理解與準備的機會：看見 U-School 的課程樣態、評估自己的適配度，也預先想像您往後能夠如何融合專業與創意，與團隊一起將課程做得更好

### 新竹縣立竹北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115 學年度課程架構與課程年段介紹

竹北實中（U-School）的課程不是把老師放進一套固定的課綱，而是把老師視為課程設計者。我們以「課程模組」組織學習，支持學生依「個人化學習計畫／一生一課表」形成自己的學習地圖；教師則擁有充分的專業空間，能依學生需求與最佳學習節奏，規劃教材、任務、評量與學習活動，真正把教學做成一門專業創作。

#### 一、校訂必修：共同語言與能力底座

請特別留意本校的校訂必修課程（哲學思考、身心發展、文化學習、方法學暨 Tri-PBL 探究實作、畢業專題）。這些必修不是「統一教到哪一頁」，而是全校共同為學生建立的核心能力底座：如何提問與思辨、如何自我管理與發展、如何用方法做探究、如何把學習轉成作品並公開發表。也因此，校訂必修會是您在甄選過程中撰寫教案的重要參考，同時也是未來進入 U-School 後，最常與團隊一起共備共創、持續精進的課程場域。U-School 的共同備課，不是要把每位老師變得一樣，而是共享「共同語言與品質底線」：清楚的能力目標、可回饋的評量規準、可被看見的學習證據；在此基礎上，老師可以用自己的風格與專長設計不同的教學路徑。

#### 二、學科選修：打開時間與空間，讓學習更扎實

除校訂必修外，本校亦提供完整的學科選修（含基礎與進階），讓學生在個別目標與升學需求上建立穩固的學科能力。U-School 鼓勵老師以學科專業自主，規劃實體、線上同步與線上非同步等多元教學方式：把需要高度互動與思辨的學習留在課堂，把示範、講解、重點整理與可反覆練習的內容放到線上，讓學生可以依自己的節奏回看、練習、補強；老師也因此能把更多在校時間用在診斷迷思、精準回饋、帶討論與做提升。我們相信，當教學設計能更貼近學生的學習節奏，學科學習會更穩、更深，也更能支持學生在重要的學習挑戰中展現成果（包含各項升學所需的學習表現）。學科選修在 U-School 不僅是「為了考試而教」，而是用更有效的方法，讓學生把基礎打牢、把能力拉高，走得更遠。

#### 三、建議您閱讀時可先抓住三個重點

先看校訂必修：理解各模組想培養的能力，以及年段如何遞進。再看學科選修：理解基礎與進階如何銜接，並思考您擅長的教學節奏與支持策略。

最後連結教案想法：思考如何把學科知識轉化為「可探究、可實作、可產出」的任務，並以形成性評量、作品與回饋促進學生精進。



### (一) 身心發展課程 (必修)：

在 U-School，我們把「把自己照顧好」視為學習的起點。本課程聚焦社會情緒（自我覺察、情緒管理、人際互動）、生涯探索（看見興趣與優勢、認識可能的未來路徑）、健康生活（運動、作息、壓力調節）。對教師而言，這是一組「支持學生把狀態安定下來、學得更穩」的核心課程；您可依專業與風格設計活動、晤談與反思工具，並與導師/書院支持系統協作，讓學生更能把學習走長走遠。

### (二) 學科知識 (選修)：

本校以學科為基礎，涵蓋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技與藝術（含基礎 / 進階），兼顧理解力、加深加廣與升學銜接。在 U-School，學科不只是內容傳授，更是學生進行探究、專題與作品的工具箱。教師可依學生節奏彈性運用實體、線上同步與非同步：把高互動討論與診斷回饋留在課堂，把可重複學習的講解與練習放到線上。目標是讓教師教得更精準、學生學得更有效，學科表現穩健，並有能力面對升學與多元學習挑戰。

### (三) 哲學思考與文化學習 (必修)：

此模組協助學生練出「會問、會想、會說、會判斷」的能力。透過經典閱讀／未來思辨，引導學生提出好問題、用證據論證、理解不同立場，面對科技與社會的兩難選擇；並以畢業專題作為整合展示，把三年的成長轉成能代表學生的作品或行動。教師在此模組的主體性，體現在您如何設計提問路徑、討論結構、論證規準與評量回饋，讓思辨真正落在學生的表達與行動上。

### (四) 方法學 Tri-PBL (必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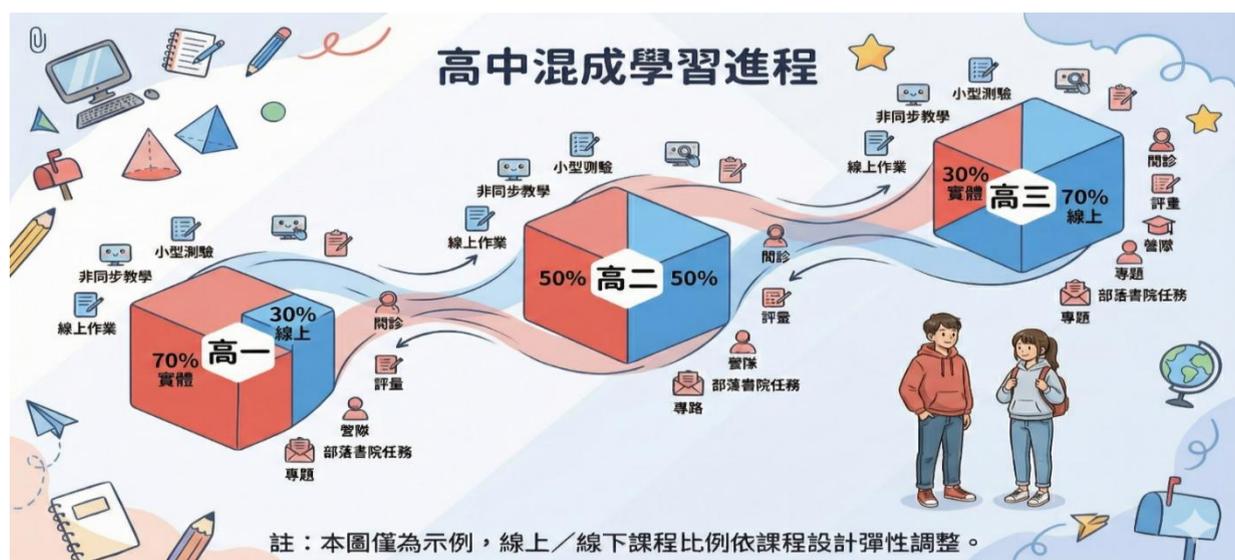
我們希望學生先把方法學會，再去真的挑戰。課程包含學習之道／學習策略／設計思考，並以 Tri-PBL 三條路徑進行探究：

- 問題導向 PBL：從生活痛點出發解題
- 專題導向 PBL：做出可被看見的作品與成果
- 現象導向 PBL：從觀察現象出發，深挖原因與脈絡

對教師而言，這是最能展現專業創造力的場域：您可以依學科專長設計任務、建立規準、安排發表與回饋節奏；學校則透過共備共創，讓課程有一致的能力語言與品質底線，同時保留每位老師的教學風格與路徑設計。

### (五) 個別發展 (選修；FOR YOU)：

「FOUR U = FOR YOU」最具特色的路徑，是學生可依目標規劃專屬成長方案，如：學術研究／出國深造、專業技能／創業、多元技能（跨領域能力、證照、競賽、社會參與等）。學校提供引導並協助連結資源，讓學生把「想做」變成「做得到」。此部分的教師與課程不限於校內，可透過數位平台或由學生自行尋找合適師資；而校內教師在其中扮演「學習規劃與專業支持者」的角色，協助學生把目標拆解成可執行的里程碑與成果證據。



本校必修課程年段規劃表

課程模組	科目及學分數		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科目	學分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哲學思考 4	經典閱讀	2	2		
	未來思辨	2		2	
方法學 9	學習之道	2	2		
	學習策略	2		2	
	設計思考	2	2		
	Tri-PBL 三軸 學習法① 問題導向 PBL	1	1		
	Tri-PBL 三軸 學習法② 現象導向 PBL	1		1	
	Tri-PBL 三軸 學習法③ 專題導向 PBL	1		1	
Tri-PBL 三軸 探究實作 9	未來永續方案① 問題導向 PBL	3	3		
	未來永續方案② 現象導向 PBL	3		3	
	未來永續方案③ 專題導向 PBL	3		3	
畢業專題 6	畢業專題	6			6
身心發展 12	社會情緒學習	4	2	2	
	健康生活	6	2	2	2
	生涯探索	2	1	1	
文化學習 4	本土語文	2	2		
	全民國防	2		2	
小計		44	17	19	8

本校選修課程年段規劃表

課程 模組	學科領域及學分數		授課年段與學分配置		
	領域	學分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學科 知識  選修 課程	國語文(基礎) 16	48	8	8	
	英語文(基礎) 16		8	8	
	數學領域(基礎) 16		8	8	
	國語文(進階) 12	12		4	8
	應用英文(進階)	8		2	6
	學術英文(進階)			(2)	(6)
	應用數學(進階)	8			8
	學術數學(進階)				(8)
	社會領域(基礎) 18	30	12	6	
	社會領域(進階) 12			4	8
	自然領域(基礎) 14	32	6	8	
	自然領域(進階) 18			6	12
	科技領域(基礎) 6	14	4	2	
	科技領域(進階) 8			4	4
	藝術生活(基礎) 6	12	4	2	
	藝術生活(進階) 6			2	4
選修 課程 A	(本校多元選修) 跨領域 I、II、III				
選修 課程 B  個別發展 課程 (申請 審查制)	海外升學方案				
	學術研究方案				
	多元技能方案				
	創業課程方案				
	專業檢定認證				
	公民行動方案				
小計		164	50	64	50

## 新竹縣立竹北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115 學年度第 1 次正式教師甄選 試場規則

- 一、應考人應攜帶准考證及國民身分證（或附有照片足資證明身分之駕照或健保卡）正本應考，依准考證號碼入座且遵循監試委員的指示配合核對身分。
- 二、遺失或未帶准考證者，持身分證明證件於 4 月 11 日（星期六）「筆試開始前 60 分鐘內」至試務中心請補發；若應考人未攜帶前述證件應試，則依下列方式分別論處：
  - （一）未攜帶准考證入場應試，經監試委員查核身分證明證件後，得先予應試；於考試結束後立即於當日所有考試結束後 1 小時內至試務中心辦理准考證補發事宜，逾時不予補發，成績不予計算。
  - （二）未攜帶身分證明證件正本入場應試，經監試委員查核後，得先予應試；於考試結束後於當日所有考試結束後 1 小時內送達試場補驗身分者成績照計，逾時成績不予計分。
- 三、甄試違規扣分原則：
  - （一）甄試預備時間內、考試開始鐘（鈴）響起前，提前翻閱試題本、書寫、畫記、作答或強行離場者，甄試成績不予計分。
  - （二）甄試正式開始 20 分鐘後不得入場；甄試開始後 50 分鐘內未經監試委員許可不得離場，違者甄試成績不予計分。
    1. 應考人應於考試結束鐘（鈴）聲響起前，完成筆試、教案書寫及繳交答案卷。考試結束鐘（鈴）聲響起，應立即停止動作，待監試委員收卷完畢，並全部清點無誤後，始可離場。
    2. 應考人於筆試時僅可使用藍色或黑色墨水的筆應試，不可使用行動載具及網路，包含可通訊之手錶等。如經監試委員發現，依實際情況進行記錄，若為屬實扣減甄試成績 10 分。若有爭議由本校教師遴選委員會決議處置方式。
    3. 應考人於教案書寫時可使用自備之行動載具及網路進行資料查詢，唯不得與真人透過任何方式互動交流討論，亦不可運用載具進行拍照、錄影、錄音等任何記錄考題、考試內容與考場影像之行為，違者視同考試舞弊，甄試成績不予計分，若有爭議由本校教師遴選委員會決議處置方式。
  - （三）應考人有舞弊事實者，甄試成績不予計分，若有爭議由本校教師遴選委員會決議處置方式。

(四)甄試完畢後須將試題本送交監試委員清點無誤方可離場。將試題本攜出場外者或抄錄者，甄試成績不予計分。

(五)應考人入場後，除甄試必用設備外，其餘物品均應立即放置於臨時置物區（現場不擔負保管責任，請自行評估貴重物品風險），本校甄選初試採筆試與教案書寫，甄選複試依各領域/科別辦理，應試考生須自行準備以下項目：

1. 筆電或行動載具（可於教案書寫時查詢相關資料）。
2. 自備連線網路（現場不提供相關網路資源）。
3. 當日於考試期間，現場並無供應電源使用，請考生自行評估電量或自備行動電源。

(六)不允許應考人於現場，透過他人以任何形式，進行協助或參與甄試過程，如經監試委員發現，依實際情況進行記錄，**違者視同考試舞弊，甄試成績不予計分**，若有爭議由本校教師遴選委員會決議處置方式。

(七)若有其他違規情形，由本校教師遴選委員會決議處置方式。

四、應考人應自備用具，不得在試場內向他人借用。必要時可使用無任何文字或符號之透明墊板。

五、應試時除飲用水外不得飲食，若因生病等特殊原因，迫切需要在考試時服用藥物，須於考試前持相關證明經監試委員同意，在監試委員協助下服用。

六、甄試測驗說明開始後，應考人因病或特殊原因須暫時離座者，須經監試委員同意及陪同下，始准離座。應考人經治療或處理後，如考試尚未結束時，仍可繼續考試，但不得請求延長時間或補考。

七、如遇警報、地震或其他突發事件，應遵照監試委員指示，迅速疏散避難，成績處理方式依本校教師遴選委員會決議辦理。

八、考試結束鐘（鈴）響起，監試委員宣布甄試結束，應立即停止作答與繳交答案卷，待監試委員到應考人座位收卷完畢，並全部清點無誤後，始可離場。逾時作答，不聽制止者，將登錄於「試場記錄表」，由本校教師遴選委員會決議處置方式。

九、若有未盡事宜，由本校教師遴選委員會決議辦理。

## 複試資格審查文件說明

1. 應檢附之文件：（當場需查驗正本，驗畢後歸還，並繳交影本，依 A4 大小影印。）
  - (1) 複試報名審查證件一覽表(請依據項目序號進行影本資料排序以方便驗證)。
  - (2) 甄選報名表（附件 1）（請考生自行由報名系統下載列印）。
  - (3) 新式國民身分證：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A. 未註明出生地或註記為大陸地區者，應另檢附現戶個人戶籍謄本正本 1 份，如所附個人戶籍謄本其「出生地」記事亦為空白者，應先至戶政事務所完成「出生地」補登，再檢附補登後之現戶個人戶籍謄本辦理報名）。
    - B. 更名者應附有更名記事之戶籍謄本佐證。
  - (4)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
  - (5) 合格教師登記證（證書）或辦理複檢送件證明文件或教育學分證明或專門科目學分證明。
  - (6) 非現職教師之教師資格如為 94 年 8 月 1 日前取得者，需檢附未脫離教學工作 10 年以上之服務或離職證明。
  - (7) 切結書（附件 4）
  - (8) 註記原住民身分之戶口名簿影本或戶籍謄本（開具日期在 115 年 3 月 9 日後）
  - (9) 有效之身心障礙證明/手冊（複試報名時仍在有效期限內）。
2. 持國外學歷報考者，報名時需繳驗下列證件，始得依規定受理報名：
  - (1) 經駐外單位驗證後之國外學歷證件影印本及法院公證之中譯本 1 份。
  - (2) 經駐外單位驗證後之國外學歷歷年成績證明影印本及法院公證之中譯本 1 份。
  - (3) 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核發之修業期間出入境日期紀錄證明。
  - (4) 以上所持國外學歷證件，準用教育部新修訂之「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查證，若經查證不符或不具有擔任國民中小學教師資格者，取消其資格
3. 報名表上所載姓名、出生年月日、身分證統一編號與學歷證件、國民身分證需符合，如有不符者，應提出證明文件，否則不得報名。
4. 曾任教師或公職因故離職者，應繳驗服務證明書，並載明離職原因。

附件

## 新竹縣立竹北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115 學年度第 1 次正式教師甄選 審查證件一覽表

※證件請依序排列，影本請均以 A4 大小紙張影印一份。(本表放置於所有證件上面，以俾審核)

項目	序號	檢附之證明文件	已取得合格教師證書者	未取得合格教師證書者(已參加檢定考試及格)者	未取得合格教師證(已辦理複檢或已完成初檢，未辦理複檢)者	
基本證件	1	<input type="checkbox"/> 國民身分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證書：                  大學          系所組          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師證書：                  科                                  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4	<input type="checkbox"/> 實習教師證：                  大學                                  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學分證明	學分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期間：          年          月至          年          月				
6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師資格檢定考試及格證明(如及格成績單) 暨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檢附資格證明	7	<input type="checkbox"/> 服務證明書、聘書(以年資折抵教育實習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切結書	8	<input type="checkbox"/> A 式切結書(適用未取得合格證書者)				
		<input type="checkbox"/> B 式切結書(適用現職教師未取得離職證明書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C 式切結書(其他，原因說明：                                  )				
9	<input type="checkbox"/> 加科登記未能於報名時取得證明者		依考生資格提供			
其他證件	10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手冊(證明)		本項非基本證件，由已取得證件人員加附之  1. 具雙語授課能力 / 多領域學程 / 多科教師證尤佳。 2. 具本土語言、特殊教育相關證照尤佳。		
	11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身分證明(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合格證書				
	12	<input type="checkbox"/> 具備與報考科目不同之中等學校教師證書				
	13	<input type="checkbox"/> 修習特教 3 學分或修習特殊教育 54 小時以上證明				
14	<input type="checkbox"/> 修畢相關輔導知能 3 學分或 2 學分加研習時數 18 小時或 1 學分加研習時數 36 小時或研習時數 54 小時證明					
15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教育部/局/處辦理之校園性別事件調查人員之初階/進階/高階訓練					

其他 證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教育部/局/處辦理之校園性別事件行為人處遇教育課程人員之初階/進階/高階訓練	本項非基本證件，由已取得證件人員加附之  1. 具雙語授課能力 / 多領域學程 / 多科教師證尤佳。 2. 具本土語言、特殊教育相關證照尤佳。
	16	<input type="checkbox"/> 參與教育部/教育局處辦理之資訊科技研習時數18小時	
	17	<input type="checkbox"/> 英文能力檢定證書(參考CEFR架構對照表，達B2標準以上)	
	18	<input type="checkbox"/> 本土語文檢定證書(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原住民族語文高級以上合格證書、客家委員會辦理客家語文中高級以上合格證書、教育部或授權機構辦理閩南語文中高級以上合格證書)	
	19	<input type="checkbox"/> 駐外館處驗證學歷屬實證件(含中譯本)及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認定學分之證明	
備註	<p>(一) 已取得合格教師證書之非現職教師，另檢附未脫離教學工作10年以上之服務或離職證明。</p> <p>(二) 本表列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為審查時各身分別必備證件；惟審查人員得視個案需要，要求報考人出具其他證明文件。</p> <p>(三) 相關資料將作為教師甄選報名、實驗教育研究及提供教育部研訂師資培育政策之用。</p>		

### 本簡章附件/附表 查驗一覽表

序號	文件名稱	初試前	初試後	複試前	複試後
附件 1	報名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附件 2	初試-引導式自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附件 3	複試-導入式自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詳附錄一	複試-非同步影片 (影片連結請上傳到報名系統指定欄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b>以下附件 4-7 (除 5 之外) 為複試報到時，於現場簽署繳交。</b>					
附件 4	切結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附件 5	加科登記未能取得證明切結書				<input type="checkbox"/>
附件 6	個人資料運用告知聲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附件 7	AI 協作與數位誠信聲明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其他證件(前表項次 10-19)			<input type="checkbox"/>	
附件 8	成績複查申請表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附件 9	身心障礙應考人服務申請表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註：本表列示  為必備文件； 則視個案需要，自行填具提出申請或聲明之文件。



19	<input type="checkbox"/> 駐外館處驗證學歷屬實證件(含中譯本)及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認定學分之證明		
備註	(一) 上述證件影本務必以 A4 尺寸白色紙張複印, 依序排列於「複試報到」時繳交, 並請攜帶原始證件正本經查驗後歸還。 (二) 相關資料將作為教師甄選報名、實驗教育研究及提供教育部研訂師資培育政策之用。		
經歷	服務機關(學校)名稱	職稱	任職起訖年月
			____年 ____月起 至 ____年 ____月
			____年 ____月起 至 ____年 ____月
			____年 ____月起 至 ____年 ____月
實習學校			____年 ____月起 至 ____年 ____月
高中(職)以上學歷	學位名稱	學校名稱	院系所(科)別
迴避查證	迴避事項, 敬請告知: 1. 本人或配偶、前配偶、四親等內之血親或三親等內之姻親在本校服務?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請述明姓名及關係): 2. 曾與本校同仁有實習輔導教師或有師生、同班同學關係者?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請述明姓名及關係):		
是否同意將個人資料提供本校聘任代理、代課、兼任教師及實驗教育研究、統計時使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新竹縣立竹北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115 學年度第 1 次正式教師甄選

**【初試】引導式自傳**

說明：1. 檔名規則（例：領域\_科別\_姓名\_初試引導式自傳.pdf）

2. 請老師本人耐心逐項詳實填寫。這份資料會妥善保密，僅供甄選委員參考。

備註：若有佐證資料，以連結方式繳交，如紙本之資料敬請掃描或拍照（需保持文字清晰）並提供雲端下載連結；影音、刊物，請提供對應連結，請確認開放權限可提供評審審閱。

甄選教師姓名	
<p>一、<u>對實驗教育與 U-School 的理解</u>：來報考竹北實中有很多不同的原因（例如：離家近、與自己的教育理念相符、找工作等），請先簡述您對實驗教育的理解（與一般高中差異、師生角色），再說明您為何想加入 U-School，以及第一年擬從 課程／導師／校務等方面說明「共創如何啟動」。（字數 500 字以內）</p>	
<p>(選填)佐證連結：</p>	
<p>二、<u>畢業後關鍵成長與教學精進系統</u>：請先說明您學校畢業開始工作後一段關鍵自我成長的經歷（挑戰、調整、收穫），再簡述您在從事教學工作後如何持續精進教學，以及最近幾年最有效的一次調整（含驗證方式）。（字數 500 字以內）</p>	
<p>(選填)佐證連結：</p>	

三、未來對 U-School 可能貢獻點：請說明您如何詮釋 U-School 的其中一項核心特色，並提出您將如何落實於課堂或成長導師之工作內容（含一學期內可呈現的學習證據）。（字數 500 字以內）

(選填)佐證連結：

科別：\_\_\_\_\_；編號：\_\_\_\_\_（由本校填寫）

新竹縣立竹北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115 學年度第 1 次正式教師甄選

**【複試】導入式自傳**

恭喜進入複試

U-School 期待找到願意與學生同行與夥伴共創的老師，能深問、能實作與協作，也願意持續精進。請用真實經歷與可執行的作法，讓我們看見您如何把理念帶進現場。

說明：1. 檔名規則（例：領域\_科別\_姓名\_複試導入式自傳.pdf）

2. 請老師本人耐心逐項詳實填寫。這份資料會妥善保密，僅供甄選委員參考。

備註：若有佐證資料，以連結方式繳交，如紙本之資料敬請掃描或拍照（需保持文字清晰）並提供雲端下載連結；影音、刊物，請提供對應連結，請確認開放權限可提供評審審閱。

甄選教師姓名	
<p>一、<u>學習引導者的形成與學生改變</u>：請以一段真實經驗說明你如何從「教知識」轉向「帶學生學會學習」，以及學生出現的可觀察改變與你的反思。（字數 500 字以內）</p>	
<p>(選填)佐證連結：</p>	
<p>二、<u>學習策略／跨域專題落地設計</u>：請簡述驅動問題、真實情境、學習目標、學生產出、差異化支持與評量證據；可補充如何使用 AI 工具增能且符合其倫理。（字數 500 字以內）</p>	
<p>(選填)佐證連結：</p>	

三、共創承諾與落地計畫（90天／1年／3年）：請提出你錄取後的分期行動（90天2項、1年1項成果、3年關鍵角色），並簡述未來期待的協作夥伴、所需資源與風險應對。（字數500字以內）

（選填）佐證連結：

四、U-Moment 關鍵時刻：請貼出一張對你最有意義的真實照片（請勿用AI合生成或修圖合成），無須做文字解釋，僅需貼在下面位置即可。

（選填）佐證連結：

科別：\_\_\_\_\_；編號：\_\_\_\_\_（由本校填寫）

新竹縣立竹北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115 學年度第 1 次正式教師甄選

切 結 書

本人 \_\_\_\_\_ 以

(A) 未取得合格教師證書者

(B) 現職教師未取得離職證明書

(C) 其他，原因說明：

之身分報考新竹縣立竹北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115 學年度第 1 次正式教師甄選，  
如蒙錄取而無法於 115 年 7 月 31 日（星期五）前繳交報名之切結證明文件，  
本人同意無條件放棄錄取資格，並放棄法律抗辯權。

特此切結

立切結人： \_\_\_\_\_ （簽章）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住址：

電話：

手機：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月            日

新竹縣立竹北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115 學年度第 1 次正式教師甄選

## 加科登記未能取得證明切結書

本人 因未能於報名時取得加科登記教師證，故無法檢附 申請加科登記相關證明文件（師資培育大學發給之中等學校教師任教專門課程科目認定證明書或刻正進修該學分之證明），如蒙錄取，若無法於 115 年 7 月 31 日（星期五）前取得加科登記教師證，本人同意無條件放棄錄取資格，並放棄法律抗辯權。

特此切結

立切結人： (簽章)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住址：

電話：

手機：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月 日

新竹縣立竹北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115 學年度第 1 次正式教師甄選

個人資料運用告知聲明

新竹縣立竹北實驗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本校）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明確告知以下相關規定，並希望取得您的同意，信任本校運用及處理您的個人資料。

壹、告知內容：

- 一、 蒐集單位：新竹縣立竹北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 二、 蒐集目的：為利建立本校三個月以上代理代課教師候用名冊之人才資料庫。
- 三、 資料類別：係報考人於本學年度所報名參加之教師聯合甄選報名網所填報資料，如應考人員姓名、報考科別、連絡電話、生日、身分證字號（加以遮罩）、最高學歷、畢業學校及系所、現職服務學校等提供予本校之資料。

貳、本校聲明：

- 一、 報考者個人資料專為提供本校建置三個月以上代理代課教師候用名冊之人才資料庫，本校將就進入複試人員提列該學科正取錄取人數之 2 倍（可不足額）列入資料庫；另本校若自人才資料庫提列欲錄取之代理代課教師，得直接提報本校教師評審（遴選）委員會審查通過後聘任之，無須再收取甄選報名費。
- 二、 本校僅於符合前開目的之情形，處理及運用教師個人資料。
- 三、 旨揭人才資料庫之運用有效期間為本（115）學年度正式教師及代理代課教師聯合甄選公告後至隔（116）年 7 月 31 日止。

本人確已詳閱上述內容，且同意相關運用，謹致 新竹縣立竹北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應考人（姓名）：\_\_\_\_\_（簽章）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月            日

新竹縣立竹北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115 學年度第 1 次正式教師甄選

## AI 協作與數位誠信聲明書

敬愛的應試教師：

本校鼓勵善用數位工具提升教學設計與專業表達，但更重視教育判斷、原創觀點與專業責任。本聲明旨在了解您於甄選資料準備過程中的 AI 使用情形。

請如實填寫；誠實揭露不作為扣分依據，重點在專業能力與實踐品質。

### 一、您如何使用 AI 輔助？（請擇一最為符合之情形）

- 完全原創：全程由本人獨立完成，未使用生成式 AI。
- 靈感啟發：由本人撰寫，僅用 AI 蒐集資料、整理方向或構思架構。
- 文字精煉：由本人撰寫，僅使用 AI 進行錯字檢查、語句修飾或格式整理。
- 人機協作：與 AI 共同完成（如 AI 產生初稿後由本人改寫、重組與教學判斷）。
- 其他方式： \_\_\_\_\_

### 二、AI 使用範圍（可複選）

- 教案／課程模組設計
- 非同步課程影片腳本或教材
- 簡報與教學素材
- 書面資料（含自傳、理念陳述、反思）
- 其他： \_\_\_\_\_

### 三、您使用了哪些工具？

- 未使用
- 已使用：（例如：ChatGPT, Gemini, Claude, Copilot 或其他：\_\_\_\_\_）

### 四、誠信承諾與責任

（一）原創與引用責任：本人保證提交資料之核心教育理念、教學判斷、課程決策與反思均為本人專業產出；凡引用他人資料（含 AI 生成內容）皆已適當標示，且不涉抄襲或侵權。

（二）查核與說明責任：本人已就 AI 協助內容完成事實查核與教學可行性檢核，並對提交資料負最終責任；必要時願配合甄選單位就資料來源與製作歷程進行說明。

聲明人簽名： \_\_\_\_\_

日期： 中華民國 115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新竹縣立竹北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115 學年度第 1 次正式教師甄選

成績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 115 年 月 日

時間戳記： 時 分  
(由本校填寫)

姓名			
申請項目	請勾選	*複查結果(分數)	
初試	筆試		*
	教案書寫		*
複試	非同步課程影片		*
	教育晤談		*
	個別面試		*
	實作(科技領域)		*
複查結果處理	*		

註記 \* 欄位者，應考人請勿填寫。

應考人簽名： \_\_\_\_\_

注意事項：

- 一、初試複查時間：115 年 4 月 15 日(星期三) 09:00 至 12:00。
- 二、複試複查時間：115 年 5 月 6 日(星期三) 14:00 至 17:00。
- 三、本申請表之資料，應考人請以正楷親自填寫並簽名，請詳實填寫，否則不予受理。
- 四、成績複查請檢附准考證、身分證及繳交複查手續費新臺幣 100 元整，親自向本校籌備處(新竹縣竹北市智慧一路 101 號)以書面方式(附件 8)提出申請，且以一次為限；並不得要求重新評閱、提供參考答案、閱覽或複印試卷。亦不得要求告知甄選委員之姓名或其他有關資料。

## 新竹縣立竹北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115 學年度第 1 次正式教師甄選

身心障礙應考人服務申請表

姓 名		甄選號碼 (由本校填寫)	
性 別		身分證字號	
身心障礙 手冊字號		類 別	程度別
考生應考服務項目 (請依實際需求勾選)			
試 題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放大 2 倍之試題 <input type="checkbox"/> 報讀試題		
答案卷 (卡)	<input type="checkbox"/> 以原答案卷 (卡) 放大之 A4 影印本作答 <input type="checkbox"/> 以 A4 空白紙代替答案卷 (卡) 作答		
試場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試場安排在 1 樓或設有電梯之試場		
提供輔具	<input type="checkbox"/> 盲用電腦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其他特殊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有影響試場秩序之虞，須另安排座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自備輔具 (經查驗後使用)	<input type="checkbox"/> 檯燈 <input type="checkbox"/> 放大鏡 <input type="checkbox"/> 擴視機 <input type="checkbox"/> 點字機 <input type="checkbox"/> 助聽器 <input type="checkbox"/> 醫療器材：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備註：

本表填畢後，請於 115 年 4 月 8 日 (星期三) 17:00 前併同身心障礙證明文件 (須檢附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影本則應親自簽名、並註記與正本相符) 掃描傳送至本校教務處電子信箱：hcc2882@gmail.com，並來電確認 (03- 656-1113 轉 502)；但實際之試場服務方式經本校視其個別情形審核通過後提供。